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瑩芝
傳真：03-8462782
電話：03-8462860#305
電子信箱：ying10042001@nt.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4日
發文字號：府教設字第10601668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辦理2017古物保存與臺灣記憶講堂，第三季「藝術作品類古物保存」課程已開始受理報名，敬請貴校派員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6年8月31日文資物字第10630096541號函辦理。
- 二、旨案講堂將於9月份至11月份辦理第三季「藝術作品類古物保存」系列課程，係專為提升古物主管機關及保管機構人員辦理藝術作品類古物分級指定與管理維護業務之專業核心能力，規劃課程包括臺灣美術史、古物國際借展實務，故宮書畫分級展作品賞析等課程(詳參附件簡章)。
- 三、本案第三季主題課程摘要如下：
 - (一) 9月20日(週三)
 - 1、10:00「臺灣近現代美術史」，講座：成功大學蕭瓊瑞教授。
 - 2、2.14:00「古物國際借展作業實務」，講座：財團法人鴻禧藝術文教基金會李立恆研究員。

106/09/04





(二) 10月20日 (週五) 14:00 「味爾芳風：國寶的形成展-書畫賞析」，講座：國立故宮博物院方令光助理研究員。

(三) 11月24日 (週五) 14:00 「國寶的形成策展原委-兼談書畫菁華特展中的女性議題」，講座：國立故宮博物院劉芳如處長。

四、每場次可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2小時，自即日起開放報名，報名方式如下：

(一) 活動平台報名：<https://goo.gl/forms/8yNdX87i4X8UDbrq1>。

(二) 傳真或電郵報名：填妥報名表後（報名表下載：<https://drive.google.com/file/d/0B4gw8-Jo8JskWEhJNWNXX3MzeFU/view>）傳真至（05）5312033，或以電子郵件回傳至pastisnew@gmail.com。

五、本案承辦單位為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官網<http://pastisnew2017.blogspot.tw/>，聯絡人顏小姐（電話：05-5342601轉3073，傳真05-5312033，手機0977-081977）。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